

济源示范区教育体育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选工作的 通 知

各中心校、市直学校，各民办学校：

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挖掘先进典型，宣传先进事迹，传递榜样力量，做好全系统道德模范推选工作，根据《关于做好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济区文明办〔2022〕6号）要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要把道德模范推选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实践，作为迎接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的重要举措，大力宣传，广泛发动，优中选优，在全系统选树一批群众认可度高、典型性示范性强、叫得响、推得开的行业先进典型，以展示教育体育系统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

2. 要按照文件要求，认真做好组织推选工作，各单位至少推荐两类，并在学校显著位置进行为期3天的集中公示后，于4月10前将《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表》报送至教体局东区320室。同时，将推荐人1500字左右详细事迹、1寸红底证件照、3张高清生活照片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y6623182@163.com。候选

人材料要实事求是，不得随意包装夸大、人为拔高。教体局评审组将对各单位推荐的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审和遴选上报。

3. 要把宣传和学习道德模范先进事迹贯穿于推荐评选全过程，全面营造崇尚模范、学习模范、争当模范的浓厚氛围。要通过举办道德模范先进事迹报告会、制作宣传版面等，大力开展道德模范进校园活动，引导广大师生以先进模范为榜样，从现在做起，从自身做起，做道德建设的实践者。要持之以恒的关心关爱的道德模范，深入了解道德模范工作生活情况，利用中秋节、春节等传统节日，开展礼遇道德模范走访慰问活动，树立“德者有得、好人好报”的价值导向，弘扬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社会风尚。

附件：关于做好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2022年2月22日

附 件

济源示范区党工委宣传部
济源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
济源示范区总工会
共青团济源示范区委员会
济源示范区妇女联合会

文件

济区文明办〔2022〕6号

关于做好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 工作的通知

各片区管理办公室党组，各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区党工委各部委，区直各单位党组（党委），区重点企业和高等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全区形成崇尚模范、学习模范、争当模范的良好氛围，示范区党工委宣传部、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决定开展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心组织、严格把关，选树一批事迹突出、群众认可、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典型性示范性强的道德模范，广泛开展道德模范宣传学习活动，充分展示近年来全区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和行为规范，为高质量高水平建设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济源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

二、奖项设置

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分为“助人为乐模范”“见义勇为模范”“诚实守信模范”“敬业奉献模范”“孝老爱亲模范”五个类别。原则上每个类别评选2名，共评选表彰10名道德模范。另外，评选表彰10名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

三、评选标准

（一）总体标准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中事迹突出，具有良好综合道德素质，是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公认的道德标杆、道德风尚的示范引领者。

（二）分类标准

1. 助人为乐模范：充满爱心、乐善好施，长期主动无私帮助他人，积极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和公益事业，赢得群众高度赞誉。

2. 见义勇为模范：秉持公平正义，弘扬社会正气，关键时刻临危不惧、挺身而出，勇于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产生重大社会影响。

3. 诚实守信模范：在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始终坚持诚信为本、操守为重，以诚待人、以信取人，履约践诺、言行一致，具有很高的社会信誉和良好的守信形象。

4. 敬业奉献模范：追求崇高职业理想，秉持认真负责的职业态度，甘于无私奉献，勇于创新创造，为国家和社会作出重大贡献，在本行业本领域具有引领示范作用。

5. 孝老爱亲模范：注重家庭、注重家风、注重家教，孝敬父母、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家庭关系和谐，在文明家庭建设中走在前列，群众广为颂扬。

四、推荐和评选范围

1. 凡在济源工作生活，典型事迹发生在2019年以来或以前发生的现在持续进行的，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方面表现突出的人员，均可参加推荐评选。

2. 各行各业选树的重大典型，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抗洪救灾、抗击新冠疫情中表现突出的个人及团体以及“河南好人榜”“乡村光荣榜”上榜人物等，可优先推荐。

3. 每位候选人只参加一个奖项的评选。已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道德模范称号的公民不再参加评选。往届市级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若无新的突出事迹，原则上不参加本次评选。

五、评选办法

(一) 评选机构

成立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表彰活动组委会，由示范区党工委宣传部、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单位组成，且不作为区级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自动撤销。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区党工委文明办（电话：0391-6633690），负责评选表彰活动的日常具体工作。

(二) 推荐方式

道德模范推荐采取组织推荐、群众自荐和社会线索征集相结合的方式。各片区、各镇（街道）、区各部门要广泛宣传、精心组织推荐评选活动，向组委会办公室推荐道德模范候选人。

1. 组织推荐

各镇、街道广泛动员辖区内各单位、各行政村（居委会、社区）推荐道德模范候选人，根据优中选优的原则选出每类道德模范不少于1名，推荐总人数不少于6名，经公示无异议后，报送至组委会办公室。

各片区、各行业部门、各系统要在本行业、本系统内进行广泛宣传推荐，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教育体育局、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改革和统计局、财政金融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卫生健康委员会、文化广电旅游局、林业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结合行业特点推荐不少于3个类别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总人数不少于3名；其他部门推荐不少于2个类别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总人数不少于2名，经公示无异议后报送至组委会办公室。

济源传媒中心围绕推荐评选标准，从近年来媒体宣传报道的典型事迹中筛选整理，择优推荐不少于10名候选人报至组委会办公室，由组委会办公室按候选人属地反馈给相应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和公示。

2. 群众自荐

市民可通过济源网、济源文明网下载推荐表，认真梳理整理个人事迹，填写后将表格、事迹材料等材料于4月20日前发送至jiyuanhaoren@126.com邮箱，也可将纸质版寄送至第一行政区1号楼409室。（济源网：<http://www.jyrb.cn/>；济源文明网：<http://jy.wenming.cn/>）

3. 社会线索征集

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可根据自己了解掌握的推荐人先进典型事迹，4月10日前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供典型事迹线索，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征集的线索委托有关人员进行走访核实。线索征集方式：

(1) 电话征集。可通过电话 0391-6633690/6633664 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供推荐人物基本信息及主要事迹概况。

(2) 来信反映。将推荐的人物典型事迹材料线索邮寄至第一行政区 1 号楼 1409 室，王南南收，邮编：459000。

(3) 来访反映。地址：第一行政区 1 号楼 1409 室。

(4) 发送邮件。将推荐人物基本信息及主要事迹线索发至 jiyuanhaoren@126.com，注明“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线索”字样。

六、实施步骤

1. 启动阶段（2022 年 3 月 1 日前）

制定印发《关于做好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进行媒体宣传，公布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评选标准、评选办法、实施步骤等，让广大群众了解、关注、参与评选活动，形成浓厚的推选氛围；各级各部门召开动员会，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力争人人知晓、人人参与。

2. 推荐征集阶段（2022 年 4 月 25 日前）

各镇、各街道、各行业部门、各单位要对本辖区、本部门、本行业、本系统推荐的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向其本人所在单位、镇（街道）、村居（社区）征求意见，同时征求属地有关部门意见（党员和公职人员应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从事经济活动的候选人须征求市场监管、税务、环保等部门意见），即有无违纪违法问题。确认无异议后，在辖区显著位置进行

为期 5 天的集中公示。对于公示和征求意见中发现的问题或线索，要认真调查核实，确保评选工作具有权威性和公信力。

推荐人选要按类别填报《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表》（附件 1），一式三份，于 4 月 25 日前报送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第一行政区 1 号楼 409 室）。同时，将推荐人 1500 字左右详细事迹、1 寸红底证件照、3 张高清生活照片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iyuanhaoren@126.com。候选人材料要实事求是，各项数字真实可靠、表述准确贴切、条理清晰分明，防止包装夸大、人为拔高，杜绝虚报事迹或数据造假。

3. 初评阶段（2022 年 5 月 10 日前）

组委会办公室依据评选标准，从候选人中分类择优共选出 30 名正式候选人，报组委会审议。

4. 公示和投票阶段（2022 年 5 月底前）

组委会审议后，将 30 名候选人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通过媒体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发动群众投票。

5. 评审及表彰阶段

组委会根据票决结果，结合 30 名候选人先进事迹，经综合评定后，确定 10 名道德模范正式候选人和 10 名道德模范提名奖正式候选人。实地走访调查结束后，根据情况适时进行颁奖表彰。

七、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片区、各镇（街道）、各单位要把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作为本年度精神文明建设的重

点工作，作为迎接党的二十大顺利召开营造浓厚氛围的重要举措，精心组织实施，坚持优中选优。道德模范推荐评选工作要与重大典型宣传工作相结合，将各行各业选树的作出重大贡献、具有重大影响的先进典型以及“济源好人”等作为重点对象，把推荐评选道德模范的过程变成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精神文明建设、进一步提高广大市民文明素质的过程。

2. 坚持面向群众。要坚持群众路线、扩大视野，充分尊重群众的话语权和评判权，坚持标准从严、公正评选，认真做好群众推荐、遴选审核、公示宣传、投票评选各环节工作，真正把道德标杆人物推荐上来，确保推荐评选出的道德模范经得起检验。要立足基层、面向社会，充分体现群众性，使评选活动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使所表彰的先进人物看得见、学得到，营造“好人大家评、大家敬、大家学”的氛围。

3. 重在宣传学习。要把宣传和学习活动贯穿评选表彰全过程，各类新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深入宣传本届道德模范候选人先进事迹，通过举办先进事迹报告会、巡回演讲、座谈学习等方式，扎实开展先进典型的宣传学习活动，使评选表彰过程成为宣传模范事迹、学习模范品质、践行模范精神的过程，促进示范区城乡文明程度和道德水平进一步提高。

4. 加强礼遇帮扶。道德模范是奋斗的前行者、社会的引领者，要持之以恒地关心关爱道德模范，深入了解道德模范工作生活情况，组织道德模范参加重要节庆活动、参加文明实践志愿服务，

开展道德模范进校园活动。对生活困难的道德模范进行帮扶，始终将关心关爱道德模范挂在心上、落在实处，给予他们更多的组织关心和社会关爱，在全社会树立德者受尊、好人好报的价值导向。

- 附件： 1. 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表
2. 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候选人征求意见表

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宣传部 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
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济源示范区总工会 共青团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委员会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妇女联合会
2022年2月18日

附件 1

第六届济源市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1 寸 照 片
政 治 面 貌		民 族		联 系 方 式		
文 化 程 度			单 位 及 职 务			
拟申报 类别	助人为乐模范 <input type="checkbox"/> 见义勇为模范 <input type="checkbox"/> 诚实守信模范 <input type="checkbox"/> 敬业奉献模范 <input type="checkbox"/> 孝老爱亲模范 <input type="checkbox"/>					
曾获主 要奖励						
简 要 事 迹						
基层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一式三份，填表时请打印。2、先进事迹摘要在 300 字左右。3、请另附一份 1000-1500 字左右的先进事迹材料，事迹材料根据实际情况可长可短。

